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中驰惠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驰惠程”）的通知，中驰惠程将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给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托”），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股东及 一致行动人	质押 股数（股）	质押开始 日期	质押结束 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用途
中驰惠程	是	52,000,000	2019年3月12日	直至被担保债务被全部偿付之日	中航信托	61.50%	补充流动资金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中驰惠程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共计 84,557,366 股，占公司总股本 814,139,568 股的 10.39%；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共计 52,000,000 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1.50%，占公司总股本的 6.39%。

中驰惠程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共计 238,524,871 股（中驰惠程的一致行动人共青城信中利宝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9 年 3 月 4 日至 2019 年 3 月 6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购入了公司股票 4,660,238 股，因此中驰惠程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 233,864,633 股增加至 238,524,8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30%；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共计 52,000,000 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1.80%，占公司总股本的 6.39%。

3、其他说明

中驰惠程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其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中驰惠程将采取补充质押股票或提前偿还款项等措施防止股票平仓并及时通知公司进行信息披露。

中驰惠程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中驰惠程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